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数源科技	股票代码	0009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丁颖	陈欣	证券事务代表
电话	(0571) 188271018	(0571) 188271018	
传真	(0571) 188271038	(0571) 188271038	
电子信箱	stock@soyca.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399,460,247.10	1,291,497,083.96	10.94%	1,335,248,86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566,231.87	42,508,952.13	-23.39%	47,696,37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08,625.94	33,614,366.87	-72.9%	63,052,54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0,334,528.57	25,465,338.19	-2,496.73%	-150,849,724.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6.75%	减少1.81个百分点	8.17%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4,696,095,510.51	5,378,251,223.42	-31.26%	3,299,196,50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0,228,437.64	643,225,114.95	7.31%	620,316,162.82

(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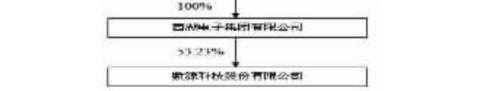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8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1,10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西藏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23%	156,509,577	0	0
罗耀辉	境内自然人	0.4%	1,183,570	0	0
丁颖	境内自然人	0.37%	1,092,180	0	0
胡南平	境内自然人	0.26%	770,000	0	0
王金奎	境内自然人	0.2%	600,000	0	0
胡晓红	境内自然人	0.2%	593,434	0	0
胡小平	境内自然人	0.19%	560,100	0	0
顾建珍	境内自然人	0.19%	555,000	0	0
王翠琴	境内自然人	0.18%	539,541	0	0
黄盛金	境内自然人	0.18%	516,4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在上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中,西藏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 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除西藏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不存在融资融券业务。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过去的2013年,是公司改革创新、实施产业结构调整关键性的一年,公司的转型升级取得重大突破。公司对电视机及相关业务的股权进行了转让,轻装上阵,围绕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积极应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开拓进取,进一步加强了企业改革创新,转型升级,技术创新,生产经营等方式,促进了企业健康发展,科学发展。

一、加快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物联网产业
公司围绕国家和省市重点发展的相关产业,结合自身电子信息制造业的优势条件,抓住杭州建设智慧城市的契机,努力实现由传统产业向物联网等新兴产业的转型升级,努力使物联网产业成为公司的经济增长点。2013年,公司在智慧交通、智慧电视、智慧社区等多个方面齐头并进,取得了重大突破和明显的经济效益。

(1)智慧安防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公租房管理系统和无线对讲门禁系统在杭州市首个大型公租房项目田园国际项目得以成功运用,受到政府管理部门的肯定。

(2)智慧交通方面。车载智能终端及信息服务平台项目实施成功,研发完成样机。该产品是集车载定位、媒体播放、车辆调度和管理等多合一的智能化系统,项目被经信委列为“杭州市国内首套(套)重大技术装备及关键部件产品”;另外,公司研发的3G车载播放终端及平台产品,研发完成。

(3)智慧社区方面。公司中标上城区某街道智慧社区项目——幸福在线项目,并启动研发。该项目是公司承担的2012年杭州市重大科技项目——“基于云架构的社区综合服务平台及关键设备的研究与应用”的落地示范项目。

(4)智能商用产品。基于TC8952平台的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完成样机试制,该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产品稳定性、可靠性和成本上具有良好的竞争优势;基于TC93XX平台的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进一步完善。

证券代码:600235 股票简称:民丰特纸 编号:临2014-010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近日,公司接股东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8,5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351,300,000股的5.27%,下称“西藏瑞华”)通知,西藏瑞华将原质押给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18,500,000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解除。

截至日前,西藏瑞华共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7%。备查文件:证券解除质押证明。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35 股票简称:民丰特纸 编号:临2014-011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790万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4年4月3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1、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非公开发行限售股批准情况
2012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56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790万股。

3、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3年4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4、非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2013年4月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至今,本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承诺
股东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钢控股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鑫益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证大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一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家特定投资者认购公司股份合计8,790万股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各自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制股持有上述承诺之外的上市特别承诺,亦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核查,其核查意见认为:
1、民丰特纸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

2、民丰特纸本次解禁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作出的承诺;

3、民丰特纸本次解禁限售股股份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西南证券对民丰特纸本次限售股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790万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4年4月3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数量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解除限售股数量
1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50,000	1,850,000	5,27%	0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2,85%	0
3	昆明鑫益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2,85%	0
4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2,50%	0
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钢控股有限公司	840,000	840,000	2,39%	0
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2,28%	0
7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2,28%	0
8	一一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2,28%	0
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2,28%	0
	合计	8,790,000	8,790,000	25.02%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40,000	-2,640,000	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150,000	+6,150,000	0.00
合计	8,790,000	+8,790,000	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0	8,790,000	35,190,000
项目总额	35,130,000	0.00	35,130,0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28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对账单服务方式调整的公告

为支持环保事业,倡导账单无纸化,同时为给投资者提供更及时、更有效、个性化的账单服务,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旗下基金对账单的服务方式进行调整。自2014年4月1日起,本公司将按照更改后的规则提供对账单服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通过场外方式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通过场内方式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不适用此服务规则。

二、对账单服务规则
自2014年4月1日起,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成功订制的对账单形式向其发送基金对账单,对账单形式及服务规则调整具体如下:

1、短信对账单(月度):每月结束后,本公司将以短信方式向成功订制该服务且期末仍持有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发送。

2、电子邮件对账单(季度):每季度结束后,本公司将以电子邮件方式向成功订制季度电子账单服务且当期有交易或无交易但期末持有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发送。

3、纸质对账单(季、年):每年一、二、三季度结束后,本公司将以纸质信件方式向成功订制纸质账单服务且季末有基金交易的投资者邮寄季度纸质对账单;每年年度结束后,本公司将以纸质信件方式向成功订制纸质账单服务且年内有交易或年内无交易但期末仍持有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寄送年度纸质对账单。

三、订制对账单服务
投资者可通过多种方式订制对账单服务,建议投资者订制更及时、更及时的电子邮件对账单或短信对账单。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算,根据重要性原则,确定出售日为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31日起,不再将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该公司自本期成立日起至出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报告期内,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积极推进改革,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2013年,公司抓住改革这一最大的红利,对传统的电视机产业进行了经营体制机制改革,并以此作为突破口拉开公司全面改革的序幕。

上半年,为适应我国电子信息产业高速发展的形势,公司决定对电视机及相关业务进行整合。

8月份,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最终被香港上市公司三九东杰全资子公司汉傲有限公司收购,该公司的全部股权得以溢价予以出让。

通过此次改革,公司减轻包袱,集中优势发展物联网等核心业务和新兴产业,加快公司的转型升级,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坚持技术创新,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努力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注重专利申请和项目申报,积极推进企业产业升级和持续发展。2013年,公司技术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创新能力得到显著增强。

加大产品研发。公司共研发完成物联网、电子信息类新产品、新技术项目18项,其中发明专利申报。公司向省科技厅、省经信委和市经信委等申报省、市科技项目8个,其中“杭州市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项目和“物联网智慧服务平台”信息软件项目均已获准通过。

重视专利申请。全年共申请专利15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获得授权专利13项。同时,公司被省科技厅等10个部门认定为“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分别被授予“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和“杭州市企业技术中心”。

四、加强基础管理,提升企业综合实力
(一)严格质量管理,稳定产品质量。公司坚持“质量是企业生命”的理念抓好产品。一是抓产品生产。在主导产品彩电、机顶盒的生产制造中,严格把好各个环节的质量关,有效地防止了批量性质量事故的发生。

二是加强体系审核。数源科技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复评和ISO14001环境体系年度监督审核;中兴房产公司、易和网络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年度监督审核;年内,中兴房产公司通过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复评和OH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二)加强人才管理,增强企业后劲。一是加强人才引进。2013年公司共引进各类、各层次人员61名。二是加强员工培训。2013年共组织内、外部培训72期,参加培训的员工达752人次。三是加强人才培养。吕新期技能大师工作室先后荣获浙江省、杭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命名,多名员工受到省市表彰。

(三)强化安全管理,保障企业正常运行。公司积极组织安全、消防、综合治理大检查,及时做好隐患排查、整改工作,确保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创建安全生产达标企业,继公司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证书后,下属企业中兴房产、易和网络、浙数资等三家单位也分别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证书。

五、提升品牌价值,稳健发展房地产业
2013年,中房开发了7个在都项目基本上按进度正常进行。在项目管理中,公司重点加强在项目的质量、安全工作管理,加大对项目质量管理检查和考核力度,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2013年,中房房产公司及承建的丁桥景园经济适用房项目分别荣获浙江省保障性安居工程“优秀企业”和“优秀项目”荣誉。

4.涉及财务报告的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本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2013年5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杭州景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3年5月2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2013年8月,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新增投资人民币5,100万元,该公司于2013年8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2亿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其实际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3年12月31日,杭州景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199,430,605.18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569,394.82元。

(2013年6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数源久融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6月9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浙)2013247号验资报告。2013年6月27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数源久融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000万元,经数源久融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出具天健验[2013]200号验资报告。并于2013年7月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根据本公司与汉傲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签订的《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及2014年1月签订的补充协议,本公司以1,740万美元将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汉傲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收到股权转让款1,722.90万美元,剩余款项于2014年1月收到。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完成日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日,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12月19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便于核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ST大荒 公告编号:2014-029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其中,第十八项议案--《2014年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告,现补充公告如下:

一、生产经营总体目标
(一)实现营业收入50亿元,其中:农业企业营业收入37.6亿元,工业企业营业收入6.72亿元,贸易流通企业营业收入5.5亿元,金融企业营业收入0.18亿元。

(二)实现利润总额4亿元,其中:农业企业利润总额8.6亿元,工业企业利润总额-2.4亿元,贸易流通企业利润总额-0.23亿元,房地产业利润总额0.06亿元,金融企业利润总额0.06亿元,公司总部利润总额-2.09亿元。

二、各业务生产经营分解指标
(一)农业企业生产、营业和效益指标
公司所属十六家农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37.6亿元,利润总额8.6亿元。

1.播种面积指标:实现总播种面积1042.95万亩,其中:粮食作物面积1037.85万亩,经济作物面积5.1万亩;粮食作物面积中水稻播种面积665.65万亩,大豆播种面积55.06万亩,玉米播种面积317.14万亩。

2.农产品产量指标:实现粮食总产652.29万吨,亩产628.51公斤,其中:水稻总产429.26万吨,亩产644.87公斤;大豆总产10.25万吨,亩产186.24公斤;玉米总产212.78万吨,亩产679.94公斤。

(二)工业企业生产、营业和效益指标
公司所属三家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6.72亿元,利润总额-2.4亿元,其中:
1.清林河(化肥)分公司
生产尿素23万吨,销售尿素23万吨,营业收入4.29亿元,利润-1.67亿元。

2.北大荒龙星麦芽有限公司
销售麦芽6.37万吨(原有库存),生产热能7.7万吨,销售热能7.7万吨,营业收入2.2亿元,利润-399.5万元。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4-010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或下降):0%—20%	盈利:20,661.58万元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金证股份(600446)和翰宇药业(300199)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金证股份(600446)和翰宇药业(300199)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托管银行协调一致,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自2014年3月28日起对公司旗下产品持有的金证股份(600446)和翰宇药业(300199)股票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前述上述复牌且又交易现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3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4年3月29日,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3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新华医疗”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以及2014年3月27日《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28日起继续停牌30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4年3月28日起,对嘉实基金旗下基金持有的嘉实基金持有的“新华医疗”(代码:600587)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2013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14年3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独立非审计意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内部控制在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